

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申訴案件申請書

年 月 日

申訴人		系級		學號		聯絡電話	
申訴事由							
希望獲得的補救措施							
證明文件							
備註	一、申訴事由請填寫清楚，若不敷使用，請另紙書寫。 二、證明文件，請申訴人按資料名稱一、二、三順序填註並以另紙黏貼，附於申請書後。						

家長簽章：

申訴人簽章：

〔申訴人未滿 20 歲〕